

## 超长期防锈剂（硬膜）

### 1. 化学品和公司标识

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产品的鉴定物质 | 富高超长期防锈剂（硬膜） FUKKOL RUSTKING L           |
| 产品编号    | 4889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供应商     | 格林国际有限公司<br>香港九龙新蒲岗五芳街 10 号新宝中心 6 字楼 1 室 |
| 应急电话    | + 852-2420 244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传真      | + 852-2485 141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制造商     | 格林润滑科技（惠州）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### 2. 危险性概述

欧盟标准分类 | F; R11 | Xn; R65 | Xi; R38 | R67

GB 13690-92  
常用危险化学品的分类

燃爆危险：可燃，与氧化剂能发生强烈反应。

易燃的。

物理/化学危害 该物料会释放蒸气形成可燃性混合气体，蒸气积聚若被点燃会闪火或爆炸。  
该物质积聚的静电可能导致放电起火。

环境危害 对环境有危害，可能对水生环境造成长期不良影响。

健康危害 侵入途径 吸入、食入、经皮吸收。  
蒸气可导致嗜睡和头昏眼花。  
大量摄入可能会导致胃肠刺激。

燃爆危险 本品易燃。

危险性符号



### 3. 成分组成

| 成份         | CAS #      | 比例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碳氢化合物及其衍生物 | 64771-72-8 | 5.0 - 15.0%  |
| 烷烃及异构体     | 64742-48-9 | 15.0 - 25.0% |
| 丙烷及其混合混合物  | 68476-85-7 | 20.0 - 30.0% |
| 硬膜防锈添加剂    | -----      | 25.0 - 35.0% |

### 4. 急救措施

吸入

使用合适的呼吸防护装置，立即将有关患者转移，若患者停止呼吸，要进行人工呼吸，保持休息状态，及时进行医护。

皮肤接触

用肥皂和水清洗接触的地方。  
脱掉被污染的衣服。受污染的衣服应肥皂水和清水洗后再穿。

眼睛接触

提起眼睑，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。寻求医疗援助。

误食

如果受害较轻，饮 2-4 杯牛奶或水。  
如果受害较重或受害人已失去知觉，立即就医。

### 5. 消防措施

灭火器

使用泡沫，干化学试剂（干粉），或者二氧化碳（CO2）灭火。

危害性燃烧产物

碳化物、氢化物、水

未列明

闪点 (degrees C)  
灭火步骤

消防人员须佩戴防毒面具、穿全身消防服，在上风向灭火。  
尽可能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。喷水保持火场容器冷却，直至灭火结束。  
处在火场中的容器若已变色或从安全泄压装置中产生声音，必须马上撤离。  
灭火剂：泡沫、干粉、二氧化碳、砂土。

### 6. 意外溢出处理措施

高温下溢出的物质，避免明火、火星，或自然火源，如果没有危险，就尽可能制止再溢出。用拖把或可吸水的物质将溢出的部分放入适当容器中再作处理。

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，并进行隔离，严格限制出入。切断火源。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，穿消防防护服。尽可能切断泄漏源，防止进入下水道、排洪沟等限制性空间。

#### 小量泄漏

用砂土或其它不燃材料吸附或吸收。也可以用不燃性分散剂制成的乳液刷洗，洗液稀释后放入废水系统。

#### 大量泄漏

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。用防爆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，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。

### 7. 操作处置与储存

#### 操作注意事项

密闭操作，注意通风。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，严格遵守操作规程。  
远离火种、热源，工作场所严禁吸烟。使用防爆型的通风系统和设备。防止蒸气泄漏到工作场所空气中。避免与氧化剂接触。搬运时要轻装轻卸，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。  
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。  
灌装时应注意流速（不超过 3m/s），且有接地装置，防止静电积聚。

#### 储存注意事项

储存于阴凉、通风仓间内。  
远离火种、热源。仓内温度不宜超过 45℃。防止阳光直射。保持容器密封。  
应与氧化剂分开存放。储存间内的照明、通风等设施应采用防爆型，开关设在仓外。  
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。桶装堆垛不可过大，应留墙距、顶距、柱距及必要的防火检查走道。  
罐储时要有防火防爆技术措施。露天贮罐夏季要有降温措施。

### 8. 暴露控制及个人保护

#### 职业接触限值

| 物质         | CAS NO     | 类别   | 数值                    | 形式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碳氢化合物及其衍生物 | 64771-72-8 | 短期排放 | 1600mg/m <sup>3</sup> | 雾  |
| 丙烷及其混合混合物  | 68476-85-7 | 短期排放 | 1800mg/m <sup>3</sup> | 雾  |

化学品标识符号



工艺控制

生产过程密闭，全面通风。提供安全淋浴和洗眼设备。

吸入

呼吸系统防护  
一般不需要特殊防护，但工作环境的空气浓度超过一般情况，可应该佩戴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（半面罩）。

个人防护

身体防护 穿防静电工作服。  
手防护 戴一般作业防护手套。

其它

工作现场严禁吸烟。

## 9. 物理及化学性质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产品状态                     | 液体            |
| 外观及气味                    | 咖啡色，溶剂气味      |
| 比重 25℃，g/cm <sup>3</sup> | 0.648         |
| 挥发速度                     | 迅速            |
| 防锈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室温 5 年以上      |
| 溶解性                      | 不溶于水，可与有机溶剂混溶 |
| 有机化合物挥发 (%)              | 0             |
| g/l: 0                   | lbs./gal: 0   |

## 10. 稳定性和化学反应数据

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稳定性     | 稳定            |
| 危险的聚合作用 | 不会产生          |
| 避免措施    | 强氧化剂、酸类、酸酐、胺类 |



# SDS 安全数据表

材料注意事项 无

分解后的物质的危险性 无

## 11. 毒性资料

急性毒性:

|         |            |        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真皮 LD50 | 小鼠静脉乡      | 40mg/kg |
| 吸入 LC50 | 4 小时(大鼠吸入) | 3400ppm |

在对动物进行皮肤测试时,发现如若长期接触会导致皮肤敏感,但属于轻微或中度.  
在接触本产品后,如用清水洗净应无大碍,但也要尽量避免长时间接触或吸入本品气雾.

## 12. 生态资料

生态毒性 暂没数据显示

环境降解 暂没数据显示

## 13. 废弃须知

废弃方法 所置空桶应由合格的或执行许可证的机构进行回收,再生或废弃处理,在任何情况下要小心,确保符合国家法律和地方法规.

## 14. 运输资料

|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海运名称       | 气雾剂            |
| 危险品种类      | 第 2.1 类 易燃易爆气体 |
| 联合国编号      | UN1950         |
| 包装类型       | II             |
| 标签         | 2              |
| 需要上报的危险品物质 | 不需要            |
| 为运输而做的特别准备 | 不需要            |

## 15. 规章条例信息



# SDS 安全数据表

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欧盟标准分类 | 易燃物。<br>该产品的分类是根据全部或者部分的试验数据进行的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欧盟标签   | 符号： F, Xn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危险特性   | R11；易燃的。<br>R67；蒸气可导致嗜睡和头昏眼花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安全建议   | S43； 万一发生火灾，使用泡沫、干化学制剂（干粉）或者二氧化碳<br>S9；将容器置于通风良好处。<br>S16；远离火源 —— 请勿吸烟。<br>S33；采取静电预防措施。<br>S36/37；穿戴合适的防护衣和手套。<br>S57；使用适当容器避免环境污染<br>S60；该材料及其容器必须按危险废物处理。 |

## 16. 其它信息

参考文献：

修改说明：暂无

其他信息：下列法律法规和标准, 对化学品的安全使用、储存、运输、装卸、分类和标志等方面均作了相应的规定：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（2014 年 8 月 31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通过）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》（2001 年 10 月 27 日第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）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（1989 年 12 月 26 日第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）

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（2011 年 2 月 16 日国务院第 144 次常务会议修订通过）

《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》（2004 年 1 月 7 日国务院第 34 次常务会议通过）

免责声明：

此物质安全资料之内容取自于本公司认为可靠之来源。然而，关于这些信息内容的提供，本公司并未附带任何保证、表述及暗示。对于本产品的操作、贮存、利用和处置所使用的方法所处的环境已超过本公司认知范围，基于此原因及其它未列明之原因，对基于本产品或与本产品有关的任何操作、贮存、利用和处置所造成的损失、损害以及费用的上升，本公司不承担责任，并于此免责声明。

此物质安全资料为此产品准备，并只能用于本产品，当此产品被用于其它产品作为其组分时，不能适用此物质安全资料。

发布日期:2020 年 05 月 01 日